

# 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

## 包车客运服务项目

### 比 选 文 件

项目编号：BMCC-ZC21-0237



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  
2021年12月

# 目 录

第一章	申请人须知.....	1
一	说 明.....	1
	1. 采购单位及合格的申请人.....	1
	2. 资金来源.....	2
	3. 比选费用.....	2
二	比选文件.....	2
	4. 比选文件构成.....	2
	5. 申请人要求对比选文件的澄清.....	2
	6. 采购单位对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
三	申请文件的编制.....	3
	7. 比选范围及申请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3
	8. 申请文件构成.....	3
	9. 证明产品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4
	10. 报价.....	5
	11. 比选保证金.....	5
	12. 申请文件有效期.....	5
	13. 申请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6
四	申请文件的递交.....	6
	14.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6
	15.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	7
	16. 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7
五	评审.....	8
	17. 文件开启.....	8
	18. 组建评审委员会.....	8
	19. 申请文件的初审与澄清.....	8
	20. 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9
	21. 比较与评价.....	10
	22.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12
六	确定成交.....	12
	23.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12
	24. 确定成交供应商.....	12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申请文件的权利.....	13
	26. 成交通知.....	13
	27. 签订合同.....	13
	28. 履约保证金.....	13
	29. 其它.....	14
第二章	合同格式及一般条款.....	15
第三章	附件——申请文件格式.....	20
	附件 1 申请书（格式）.....	21
	附件 2 报价一览表.....	23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24
	附件 4 项目说明一览表.....	25
	附件 5 技术服务偏离表.....	26
	附件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27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	28

附件 8	申请人基本情况介绍.....	37
附件 9	业绩证明文件.....	38
附件 10	项目实施方案.....	39
第四章	比选邀请 .....	40
第五章	申请人须知资料表.....	42
第六章	采购需求 .....	43

# 第一章 申请人须知

## 一 说明

### 1. 采购单位及合格的申请人

1.1 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人：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1.2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为合格的申请人，可以参加本次比选：

1.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所有条件，有相应服务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1.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比选。

1.2.3 为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

1.2.4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比选。

1.2.5 申请人具有有效期内的汽车租赁经营备案证（经营范围含：车辆租赁）。

1.3 申请人在比选过程中不得向采购单位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物品，影响其正常决策行为。一经发现，其申请人资格将被取消。

1.4 采购单位在任何时候发现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有权依法追究申请人的责任：

1.4.1 提供虚假的资料；

1.4.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 2. 资金来源

2.1 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比选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 3. 比选费用

3.1 申请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比选有关的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均无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 二 比选文件

## 4. 比选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产品与服务的内容及详细技术需求、比选须知和合同条件等在比选文件中均有说明。

比选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申请人须知

第二章 合同格式及一般条款

第三章 附件——申请文件格式

第四章 比选邀请书

第五章 申请人须知资料表

第六章 采购需求

4.2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比选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申请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申请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申请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 5. 申请人要求对比选文件的澄清

5.1 任何要求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的申请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申请人如有对比选文件的澄清要求，应在合法获取比选文件后两个工作日

内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单位在收到澄清要求后两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 **6. 采购单位对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6.1 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比选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单位将视情况顺延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 6.2 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对所有潜在的申请人均具有约束力。潜在申请人在收到澄清或修改的书面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单位回函确认，否则采购单位将视为其已完全知道并接受此澄清或修改的内容。
- 6.3 采购单位有权决定是否延长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期。

## **三 申请文件的编制**

### **7. 比选范围及申请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 7.1 申请人应对比选文件中“采购需求”中的内容进行应答。
- 7.2 申请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比选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 申请文件构成**

- 8.1 申请人应完整地按比选文件提供的申请文件格式填写申请文件，申请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附件 1——申请书（格式）

附件 2——报价一览表（格式）

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 4——项目说明一览表（格式）

附件 5——技术服务偏离表（格式）

附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

7-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7-2 纳税证明

7-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4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7-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6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7 信用声明

7-8 比选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申请人基本情况介绍

附件 9——业绩证明文件

附件 10——服务承诺书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2 除上述 8.1 条外，申请文件还应包括本须知第 9 条的所有文件。

## **9. 证明产品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文件**

9.1 申请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入围后拟供的合同项下的产品与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申请文件的一部分。

9.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9.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9.2.2 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比选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 9.2.3 对照比选文件第六章的技术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比选文件的技术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附件5）。
- 9.3 申请人应根据采购需求的特点及要求，提供比选文件中要求申请人响应的其他相关文件。

## 10. 报价

- 10.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申请人的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 10.2 申请人应在分项报价表（附件3）上标明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 10.3 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填写：
- 10.3.1 服务包括租赁车辆的租赁费用，不同类型客车单次出车的价格，其报价应包含税费、人工费、车辆使用及燃油费。租赁期内，出租方负责车辆的年检、环保检测、维修和保养，并承担费用。
- 10.4 为了方便评审委员会对申请文件进行比较，申请人可根据本须知10.3条的规定将报价分成几部分，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利。
- 10.5 只能有一个申请方案和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申请。

## 11. 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保证金

## 12. 申请文件有效期

- 12.1 申请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截止日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申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申请文件。
- 12.2 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申请人同意延长申

请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申请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申请文件。申请人也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3. 申请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3.1 申请人应准备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三份，（另提供一份电子版申请文件，电子版文件的介质为U盘）每份申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3.2 申请文件应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页码准确。
- 13.3 申请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比选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申请文件中。申请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3.4 如对申请文件进行了修改，包括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必须由申请文件签字人（指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变更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 13.5 申请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申请人负责。

## **四 申请文件的递交**

### **14. 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1 递交申请文件时，申请人应按包将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正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电子版申请文件可单独密封包装，也可和正本一起封装。
- 14.2 为方便开标唱标，申请人应将“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在递交申请文件时单独递交。
- 14.3 所有信封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比选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 2) 注明比选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_\_\_\_（**申请文件递交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填入规定的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 3) 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申请人公章。
- 14.4 所有信封上还应写明申请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文件在被宣布为“迟到”时，能原封退回。
- 14.5 如果申请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单位对申请文件的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5.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

- 15.1 申请人应在比选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申请文件递交采购单位，递交地点应是比选邀请书中规定的地址。申请人应对申请文件密封的完好性进行确认并在申请文件密封确认表上签字，未签字的申请人将被视为对文件密封情况完好的默认。
- 15.2 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比选文件延长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单位和申请人受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5.3 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申请文件。
- 15.4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快递等形式送达的申请文件。
- 15.5 申请人应于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递交申请文件。申请人递交申请文件并签字确认密封状况后，便可撤离申请文件递交现场。

## **16. 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6.1 申请文件递交以后，如果申请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回要求，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单位者，采购单位将予以接受。

- 16.2 申请人对申请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 16.3 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之后，申请人不得对其申请文件做任何修改。
- 16.4 从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至申请人在申请书格式中确定的申请文件有效期之间，申请人不得撤销其申请文件。

## 五 评审

### 17. 文件开启

- 17.1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到达后，采购单位将对申请文件进行启封。
- 17.2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申请文件以及未密封或密封不完好的申请文件之外，在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不拒绝任何申请文件。

### 18. 组建评审委员会

- 18.1 评审委员会根据比选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评审工作。

### 19. 申请文件的初审与澄清

- 19.1 申请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19.1.1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申请人是否具备申请资格。
  - 19.1.2 符合性检查指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 19.2 申请文件的澄清
  - 19.2.1 在评审期间，评审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申请人对其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內容作必要的澄清。申请人澄清应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不得超出申请文件范围或者改变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加盖公章或

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9.2.2 澄清文件将作为申请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9.2.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申请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第 19.2.1 条的规定经申请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申请人不确认的，其申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20. 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20.1 对于申请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审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坏或影响任何申请人的相对排序。

20.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申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比选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申请文件应该是与比选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文件。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缴税、付款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审委员会决定申请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申请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0.3 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申请文件将被拒绝。申请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申请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申请人的递交的申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申请文件：

(1) 未按照比选文件第三章附件 1 至附件 7 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比选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或未按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3) 申请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申请文件对比选文件第六章的应答有缺失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21. 比较与评价

21.1 经初审合格的申请文件，评审委员会将根据比选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1.2 根据实际情况，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符合资格条件并满足申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情况下，按照申请文件中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按包进行评审，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申请人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或按照评委会推荐的评审排序依次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每个评委按包分别对每个合格申请人进行独立打分，所有评委对同一申请人同一包号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申请人该包的最终得分。所有打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具体评分因素权重如下：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技术部分 (68分)	技术响应情况	技术指标条款响应情况： 比选文件第六章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包括服务要求及车辆要求）根据申请人提供的技术性能响应情况进行打分：每有一条不满足或负偏离扣 2 分。30 分扣完为止。	0-30
	服务保障方案	申请人的服务方案是否对项目有充分的了解，方案科学性、清晰度、全面性、先进性、完整性及可行性： 方案全面，技术性、可行性强，得 12 分； 方案全面，技术性、可行性略有不足，得 7 分； 方案不全面，技术性、可行性较差，得 3 分； 没有提供不得分。	0-12
	管理服务承诺指标和保障措施	服务内容承诺和保障措施细致、成果满足用户的技术标准，服务体系完备，得 12 分； 服务内容承诺和保障措施有缺失，具有服务体系但有一定缺失，不能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得 7 分； 服务内容承诺和措施混乱，基本为提供的，得 3 分； 无管理服务承诺指标和保障措施的，得 0 分。	0-12

	企业安全生产制度机制	<p>根据申请人提供的安全生产机制进行综合评审：体系、制度全面满足工作需要，安全措施最合理、健全且详细的得 10 分；</p> <p>体系、制度基本满足工作需要，安全措施合理健全，得 7 分；</p> <p>体系、制度基本满足工作需要，安全措施略有不足，得 3 分；</p> <p>体系、制度基本满足工作需要，安全措施较差，得 1 分。</p> <p>没有提供本项内容的不得分。</p>	0-10
	人员配备	<p>针对本项目配备的管理人员及服务团队情况，完全符合项目需求，人员配备合理，经验丰富，相关资格证书齐全，得 6 分；</p> <p>针对本项目配备的管理人员及服务团队情况，基本符合项目需求，人员配备合理，具有一定从业经验及资格证书，得 3 分；</p> <p>针对本项目配备的管理人员及服务团队情况，不符合项目需求，人员配备不合理，缺乏经验及证书，得 1 分；</p> <p>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p>	0-6
	应急处理	<p>针对车辆故障、事故等特殊情况制定的应急处置方案，包括传达机制、人员和设备调配、责任分工等，进行综合评比：</p> <p>(1) 对服务过程可能遇到的紧急情况认识全面，应急预案内容具体，切实可行，得 10 分；</p> <p>(2) 对服务过程可能遇到的紧急情况认识不够具体，应急预案内容比较全，方案可行性较好，得 6 分；</p> <p>(3) 对服务过程可能遇到的紧急情况认识较差，应急预案内容不全，可行性差，得 2 分；</p> <p>(4) 未提供本项内容的，不得分。</p>	0-10
商务部分 (22 分)	申请文件质量	<p>1、有目录索引、编页、排版规范、双面打印得 2 分，每有一处错误或不符合要求扣 0.5 分，最低得 0 分；</p> <p>2、证件复印正文内容清晰得 2 分，每有一个证件或一页不清晰扣 0.5 分，最低得 0 分。</p>	0-4

	申请人业绩	每提供一个近3年(2018年12月1日起至今)相同类型项目合同案例得2分,最高不超过6分,案例以提供的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要求必须提供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复印件作为证明。	0-6
比选报价 (10分)	价格分	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申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该申请人的评审价)×10。	0-10

## 22.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 22.1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直到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合同时止,比选工作有关人员对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申请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授予意向等事宜,均不得向申请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2.2 在评审期间,申请人试图影响采购单位和评审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申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六 确定成交

### 23.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 23.1 除第24条规定外,按评审后的总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分与报价得分均相同的并列。排名最高的申请人作为成交候选人(或按照评委会推荐的评审排序依次作为成交候选人)。

### 24.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4.1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评审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按照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一名成交人。出现第一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情形,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申请人为成交人;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24.2 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和成交人并列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如无排位并列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可以和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选择重新组织采购。

24.3 采购人有权根据申请人递交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资料，对申请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等进行真实性审查。如果审查中发现虚假问题，采购人将保留追究申请人法律责任的权利。

## **25.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申请文件的权利**

25.1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可以按照成交候选人的排位顺序依次递补。

25.2 在比选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比选废止：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6. 成交通知**

26.1 在申请文件有效期内，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单位将在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成交结果。

## **27. 签订合同**

27.1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撤销申请文件处理。

27.2 比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申请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28. 履约保证金**

28.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 其它

29.1 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服务费金额为：¥6000 元（人民币陆仟元整）。

## 第二章 合同格式及一般条款

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

包车客运服务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 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

乙方： \_\_\_\_\_

甲方（用车单位）：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

传真电话：010-62451660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温泉路 15 号

乙方（客运企业）：\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银行及账号：

地址及电话：

### 一、总则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从乙方采购包车客运服务签订本合同：

- （一）车型及价格：详见附件一
- （二）合同期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三）其他事项：如有本条约定外的用车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 二、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 （一）结算方式：汇款或支票
- （二）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发票及相关结算材料后，付清服务费用。

###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一）有权按照合同约定享受乙方提供的客运服务。
- （二）应当按照约定支付车辆服务费用。
- （三）不得干扰乙方的正常行车，不得提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规或其他不合理的要求，或强行要求驾驶员驶入危险地段。如因此导致交通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四）不得在车内或利用乙方车辆进行危险活动、或违反国家法律、或有损国家利益、或损害乙方利益的任何活动。

(五) 不得将乙方车辆转租或以其他方式交给第三方使用。

(六) 甲方乘客乘坐乙方车辆时，应自觉维护车内卫生，爱护车内各种设施，不得恶意损坏。如有损坏，按照市场价格赔偿。

(七) 甲方保证乘车人不得携带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乘车。

####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乙方负责提供客运服务。

(二) 有权按照约定收取服务费用，并负责按甲方要求提供发票。

(三) 应当按照约定在服务期限内为甲方提供车辆，保证乙方及乙方提供的车辆均具有相应的营运资质，并为车辆投保法律规定的强制保险。

(四) 应当确保行车安全，如在甲方包用车辆期间发生交通事故，甚至人员伤亡事故，由乙方负责赔偿一切损失，甲方对此不负任何责任。

(五) 车辆因年检、维修、保养、故障等原因不能出车或中途不能运营时，应当负责安排车型相同或相近的车辆替换，以保证甲方的正常使用。

(六) 应当为提供给甲方的车辆配备具有从业资格的驾驶员。

(七) 乙方向甲方提供设施（如冷暖空调、音响）性能良好、干净、整洁的车辆。提供的车辆应当满足甲方出行需求，如果使用时出现故障，乙方应及时换车；对更换不及时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除不支付相关费用外，乙方还应承担甲方损失。

(八) 应当在车厢内明确提示乘车人不得携带国家规定的危险物品及其他禁止携带的物品乘车。

(九) 保持车辆内外整洁，树立乙方良好的公司形象，并保证甲方乘客得到舒适整洁的乘车环境。

(十) 严格遵守交通法规。乙方按甲方用车的时间要求提前 15 分钟到达报到地点，保证甲方客人准时到达指定地点。

(十一) 应当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规范服务准则，着正装、礼貌用语，始终保持良好的态度和适当的言行。乙方司机不可在执行任务过程中吸烟。

#### **五、合同的解除**

(一) 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二) 甲方有下列行为之一，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1. 甲方故意毁坏乙方车辆的；

2. 甲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乙方造成严重损害的。

(三) 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但应当提前 7 日通知乙方，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提供车辆和服务，造成行程延误或取消；
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车辆存在影响运营安全问题，经甲方或甲方乘车人员要求，乙方不予调换的；
3. 乙方的违法经营行为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害的。

## 六、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七、其他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三份，乙方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报价单：

### 第三章 附件——申请文件格式

附件 1——申请书（格式）

附件 2——报价一览表（格式）

附件 3——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 4——项目说明一览表（格式）

附件 5——技术服务偏离表（格式）

附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

7-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7-2 纳税证明

7-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4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7-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6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7 信用声明

7-8 比选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申请人基本情况介绍

附件 9——业绩证明文件

附件 10——服务承诺书

附件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附件1 申请书（格式）

致：（采购单位）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比选项目的比选邀请（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申请人（申请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_\_\_份：

1. 报价一览表
2. 分项报价表
3. 货物说明一览表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5. 商务条款偏离表
6. 资格证明文件
7.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申请人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申请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包括第\_\_\_\_\_号（项目编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3）本申请文件的有效期为自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4）在规定的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申请人保证遵守比选文件中有关规定。
- （5）申请人与采购人不存在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利害关系，在参与比选之前，未曾为本项目的采购需求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6）申请人同意提供按照采购单位要求的与其申请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单位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申请或收到的任何申请文件。

与本比选项目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申请人名称（全称）\_\_\_\_\_

申请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申请人银行帐号\_\_\_\_\_

申请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2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比选报价	备注

申请人名称（盖章）：\_\_\_\_\_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1、此表应按申请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一份原件即可）。

2、此表中，比选报价总价应和附件 3 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3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车型	单日行程限制（公里）	单日时间限程（小时）	超程费（元/公里）	超时费（元/小时）	日租（元）
1	5座以下					
2	5-7座					
3	11-22座					
4	26-39座					
5	45-53座					
.....						
总价：_____元(大写：_____元)						

申请人名称（盖章）：\_\_\_\_\_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 注：1. 总价为表中5种车型日租金合计。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可另页描述。

附件4 项目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备注

申请人名称 (盖章): \_\_\_\_\_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 各项产品详细技术性能可另页描述。





## 附件7 资格证明文件

7-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7-2 纳税证明

7-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7-4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7-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6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7-7 信用声明

7-8 比选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 7-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应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答提供执业许可证、自然人应答提供身份证）复印件（须按国家有关规定年检合格），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附件 7-2 纳税证明

【提供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证明）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附件 7-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金缴纳记录（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复印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并加盖公章】

## 附件 7-4 供应商的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 1、供应商在申请文件中，应提供本单位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供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如供应商无法按要求提供上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在递交申请文件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银行资信证明可不受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评审委员会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 7-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比选，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 7-6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特此声明。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公司盖章:

日期:

## 附件 7-7 信用声明

在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之前，我公司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单位或评审委员会可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进行查询并留存查询结果的截图，我公司完全接受由此查询的结果，特此声明。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日期：

附件 7-8 比选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 申请人具有有效期内的汽车租赁经营备案证（经营范围含：车辆租赁）。

注：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2. 申请人相关单位一览表

和申请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	.....
...	.....
和申请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1	(单位名称)
...	.....
...	.....
...	.....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公司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如申请人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注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注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 附件8 申请人基本情况介绍

- 1、公司简介（申请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编写，格式自拟）
- 2、项目人员情况
- 3、相关车辆情况
- 4、其它

### 附件9 业绩证明文件

请申请人按照以下表格填写，表格不够可自行复印填写，并按比选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合同签订日期	甲方名称	联系人	备注
1						
2						
3						
...						
/	/	/		/	/	/

## 附件10 项目实施方案

说明：申请人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编写，格式自拟。内容包括对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实施方案、针对本项目的其它相关承诺及优惠条件等。

## 第四章 比选邀请

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的委托,对下述项目进行比选采购,欢迎合格的申请人前来参与。该项目资金已经落实(财政性资金)。

1. 项目名称: 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包车客运服务项目
2. 项目编号: BMCC-ZC21-0237
3. 招标内容和数量: 见第六章“采购需求”。
5. 报名方式:

每包人民币 200 元, 售后不退。

**本项目只接受电汇或网银购买。**每包人民币 200 元, 比选文件售后不退。请将汇款凭证及以下表格内容发邮件至 [bjmdzx@vip.163.com](mailto:bjmdzx@vip.163.com), 邮件主题请统一填写为: “购买标书信息+项目编号”。如需快递纸质版招标文件, 须加付快递费 50 元人民币。在购买文件截止时间前, 汇款没有到账或未收到购买文件的项目编号及包号、购买单位名称、详细通讯地址、电话、传真及联系人等相关信息的, 不予登记。(电子文档获取方式: 报名期间每日 16:30 统一发至供应商邮箱, 请保证邮箱信息准确。)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详细通讯地址	
传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6. 报名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1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3:30 至 16:30 (北京时间)。  
地点: 线上报名。
7.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23 日 上午 09:30 (北京时间), 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8. 开标时间：2021年12月23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
9. 申请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五层第三会议室。

申请文件请于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至开标地点，逾期恕不接受。届时请申请人派代表参加比选报价仪式。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公告在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
11. 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12. 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招标业务部

联系人：李经理、朱老师      电    话：010-82370045 18801358074

传    真：010-82370049      电子信箱：bjmdzx@vip.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明德致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学院路支行      帐 号：10242000000358822

## 第五章 申请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关于要采购内容的具体资料，是对申请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采购人：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温泉路 15 号 联系方式：张老师/010-62454709
8.1	申请人应按照“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的内容要求提供完整的资格证明文件，未按照要求提供相应资格证明文件的申请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申请文件。
11.1	比选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比选保证金
12.1	申请文件有效期： <u>90</u> 天(日历日)
13.1	申请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3</u> 份 电子版文件： <u>1</u> 份
15.1	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期： <u>2020 年 12 月 23 日 上午 09:30</u>
15.1	申请文件递交地点： <u>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A 座五层第三会议室。</u>
21.3	评审方法： <u>综合评分法</u>
23	成交候选人：申请人排名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评审价相同的并列。排名最高的申请人作为成交候选人(或按照评委会推荐的评审排序依次作为成交候选人)。
29.1	成交服务费：¥6000 元（人民币陆仟元整）。
	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

## 第六章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名称	预算金额 (人民币)
01	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包车客运服务	40 万元

注：1、超出预算金额的申请文件视为无效申请。

### 一、服务要求

1、成交人应积极主动与采购人配合，确保按采购人的各项要求提供服务。所供车辆应符合北京市内车辆租赁的安全、卫生、准运要求，必须保证提供的车辆手续完备、证件及各种备件齐全。

2、车辆必须为成交人名下自有车辆。

3、本项目为客车车辆租赁，租车时需配备具有从业资格的驾驶员，供应商须承诺按照采购人要求时间提前 15 分钟到达指定地点。

4、成交人须确保其租赁车辆如遇突发状况（例如车辆事故、车辆故障等情况）时，1 小时内赶到事发地点（北京市内）组织实施免费救援，并同时提供备用车辆，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

5、本次比选报价的车辆租赁费用应包含税费、人工费、车辆使用及燃油费等全部费用，不再产生其他费用；租赁期内，成交人负责车辆的年检、环保检测、维修和保养，并承担费用。

6、成交人单独建立台帐或帐户核算。设有固定联系电话、传真及联系人，及时响应采购人的各项要求。

7、成交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向采购人经办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回扣，一经发现，立即全面终止合同的履行，同时提请有关部门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8、成交人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车辆上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承运人责任险。

9、无需成交人派驻管理人员，但是成交人应当设立专职项目管理调度人员，负责与采购人就车辆运行过程中的问题进行协商沟通，并定期参加采购人组织的考核、讲评。对项目管理调度人员的要求：年龄 22-50 周岁，男性，品性端正，普通话听讲流畅，配备联络工具，全天能保持联络。

## 二、车辆要求

1、所有车辆须为符合国家、地方、行业规定及规范等的车辆：

- (1) 5 座以下客车；
- (2) 5-7 座客车；
- (3) 11-22 座客车；
- (4) 26-39 座客车；
- (5) 45-53 座客车。

注：采购人对成交人提出用车需求时，成交人须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提供对应类型的车辆。

2、成交人应提供一级技术条件、资质完备，且噪音、排放符合国家标准的客运车辆；

- 3、所有车辆年审合格，车辆保险手续齐全；
- 4、车内设施完整，运行状况良好（包括：空调、座椅等）；
- 5、所有车辆均安装 GPS 卫星定位系统接收器和行车记录仪；
- 6、车辆必须为符合国家道路行驶标准和租赁标准的北京牌照车辆。

## 三、服务方案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管理服务承诺指标（针对本项目内容和要求提供服务目标及各项管理服务承诺指标；制定达标保障措施和不达标的改善措施）；
- (2) 企业安全情况说明及安全生产制度机制；
- (3) 管理制度；
- (4) 服务保障方案；
- (5) 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团队列表；
- (6) 针对本项目的车辆配置表；

## 四、服务期限

- 1、服务期限：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2、服务地点：中共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党校指定地点。